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编制建议



	类别	建议
1	名称	东莞市凤岗工程建设中心凤岗镇博深高速联络线及雁鸣湖路道路工程（一期）排渠电力、通信迁改工程设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东莞市凤岗镇工程建设中心，地址：凤岗镇政通路1号，联系人：陈工，电话：0769-87519983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设计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服务机构要求具备电力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设计资质。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无。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p>包括但不限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该工程位于凤岗镇粤港供水末端排渠，本次实施内容包括改造分水点1回路10kV线路第7段41#塔；上埔排污口2条主干光缆、1座人脸警戒机枪管线迁改；分洪溢流临时排渠1座人脸警戒机器管线迁改等。 2. 包括但不限于现场踏勘，调研现有电力、通信设施、地形地貌等基础信息完成项目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包含现有电力、通信

		<p>管线迁改设计等内容；提供施工期间的设计技术交底、设计变更论证、现场技术支持服务；配合业主完成设计文件的评审及相关技术答疑工作；提交的设计文件需图文清晰、数据准确，满足施工及造价编制需求。</p>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p>1. 自中选 15 个工作日内到凤岗镇工程建设中心签订中介服务合同。</p> <p>2. 服务的地点：项目现场、中介服务机构办公场所。</p>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p> <p>3. 计价标准：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建设部《工程勘察设计与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版），以财审价为基准计算后下浮 30% 签订合同。</p>
8	服务时间	按合同约定为准。
9	验收	按合同约定为准。
10	结算方式	按合同约定为准。
11	违约责任	按合同约定为准。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按合同约定为准。
13	备注	无